

## 10 希伯来书第十章 VB

破冰

祷告

复习

第九章、更美的赎罪之血（9:1-28）

一、更美的圣所（9:1-10）

二、更美的祭（9:11-10:18）

（一）基督的血成了更美的祭物 9:11-14

（二）基督成为新约的中保。 9:15-22

（三）基督自己成了更美的祭，完成除罪的工作，拯救了等候他的人。 9:23-28

读经：来 10:1-18； 19-39

观察与解释：

（四），旧约的献祭制度不完全，因此耶稣要来献上自己。 10:1-10

### 1. 为什么说旧约的献祭制度不完全？

献祭制度既然是将来美事的影儿而非真相，所以无法使人得以完全，而献祭的持续更是显明献祭制度的无能。 10:1-2

作者以献祭制度的持续（恐怕收信人就是羡慕这种持续的献祭制度）来说明献祭制度的无能。

v1「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律法』在摩西制度下，律法与利未人祭司职任是密切相关的；『将来美事』指新约时代已经实现的美事，就是基督所为我们成就的救恩(参九 11, 14)；

『影儿』指由实际存在的物体产生的影子，律法只是一个影儿，只能模糊地给我们提供一个救恩的概念。「不是本物的真像，」『本物』在此是指在神旨意中真实有效的祭物，就是基督的身体(参 10 节)；

『真像』指清楚的形像。律法连本物的真像都不是，仅是一个影儿。

「总不能借着每年常献一样的祭物，」『每年常献』指不断地重复相同的动作；『一样的祭物』指献相同的物品。

『近前来的人』指亲近神的人；『完全』指达到献祭的目标。

新约的信徒事奉神，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灵；字句是叫人死，灵是叫人活(林后三 6 原文)。所以我们应当按着灵的新样服事主，不要按着仪文的旧样(罗七 6)。

v2「若不然，献祭的事岂不早已止住了吗？」『若不然』意指在旧约律法之下所献的祭若是完全的话；『岂不早已止住』意指就没有必要继续作献祭的事了。

### 2. 律法有什么功效？

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自己的罪，而不能除罪。10:1-4  
这些祭物，指所有按着律法规条所献的祭物(参 8 节)。

「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祭物本身不能除罪(参 4, 11 节)，只能暂时遮盖罪；而『每年』必须重复献祭这个事实，正好提醒人们，罪仍未除去，所以才需要再来献祭。

明明有罪而硬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便不在我们心里了。要紧的是，我们甚么时候想起有罪，甚么时候就认罪、对付罪(约壹 1:8-9)。

保罗说「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 3:20)，

而希伯来书作者说献祭制度的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实有异曲同工之妙。而显然大家都心知肚明，牛羊的血绝不能替代我们的生命而赎罪。

3. v5 耶稣基督到世上的时候所说的话，表示什么？ V5-8

V5-9 耶稣基督到世上的时候所说的话，也表明献祭制度是上帝不喜悦的，并且他要除去这个献祭制度而立定新约。

●v5 引自 诗 40:6-8.

「基督预备以自己的身体来替代各样的祭物」强调耶稣乃是「全人顺服上帝」。

v6 这里的『不喜欢』则属于情感的范畴。两节连在一起，强调神对于整个旧约献祭制度并不满意。

v7 「那时我说，」指基督(弥赛亚)到世上来的时候(参 5 节)，但亦可指当神『不愿意…不喜欢』的心意显明的时候(参 5~6 节)；『我说』指基督所作的宣告。「神啊，我来了，」按原文乃具有更强烈且警觉性的动词，意思是『我已经来了(I have come, Here I come)』，含示祂来到世上，是为了要执行划时代的行动。

「为要照你的旨意行，」神既然『不愿意…不喜欢』整个旧约的献祭制度，当然祂必定有祂所愿意、所喜欢的心意，而基督之来到，就是为了服从并执行神这个心意。

v5~6、8 节)串连起来，强调神全心的否定。

4、第九节「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见他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如何理解？与你我基督徒身体存在的价值何在？

v9 「后又说，」下面一句是第七节所引的经文。「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来了』指基督道成肉身；『你的旨意』在此特指神要有更美的献祭来取代旧约献祭制度的心意。「可见祂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祂』指神，或指基督；『在先的』指旧约的祭物，即祭牲，也可扩大指整个旧约献祭制度；『在后的』指新约的祭物，即基督自己，又可扩大指新约的福音内容或救恩安排。

『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基督徒须要脱去『旧人』、穿上『新人』

(弗四 22~24；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

西三 9~10 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

千万不可新、旧并重，因为这样反会带坏了新的

(参太九 16~17 没有人把新布补在旧衣服上；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裡；)。信徒的身体存在的价值，是为叫我们可以将它献为祭，归给神；所以我们应当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  
(罗十二 1 所以，弟兄们，我以 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  
(罗八 13 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  
(加五 16 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慾了。)，以致被它辖制。

## 5. 怎样理解‘得以成圣’？

我们藉着上帝的旨意，靠耶稣基督的献祭，就得以成圣。 10:10

「我们...得以成圣」：原文时态显示我们是在「已经成圣」的状态中。

“我们凭这旨意...得以成圣”。当我们接受基督时，我们就接受了基督所为我们成全的神的旨意；如今我们是凭这旨意，蒙圣灵的更新(多三 5 他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他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而得以分别为圣。

『得以成圣』(指地位上的成圣)，并不是救恩的最终目的，而是救恩的必经程序，使我们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来到神面前(参 19, 22 节)，而与圣洁的神有交通。

『成圣』是与神交通来往的先决条件，难怪本书一再地提起(参二 11；九 13；十 10, 14, 23；十三 12)，可见成圣的重要性。地位上的成圣，是主替我们作成的；生活上的成圣，便须我们努力追求。(参 2:17-18)

### (五)、靠耶稣的献祭得以成圣 10:11-14

## 6. 旧约祭司是做什么？所做有什么功效？

祭司是天天站着事奉神，献上相同而永不能除罪的祭物。 10:11

◎作者描述旧约的献祭制度中，许多祭司天天站着，努力献上徒劳无功的同样祭物。

## 7. 耶稣基督作为有什么不同？

而基督是「一次」献完功效到永远的赎罪祭，就坐下了，只等待「仇敌成为脚凳」的日子到来。 10:12-14 (对基督徒的现实意义？对现实生活有和挑战？)

v12「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神的右边』表示权柄和尊贵(参一 3；八 1)；『坐下』表示任务已经完毕。从此祂毋需再『多次』献祭(参九 25~26)，而可以坐下了。

## 8. V12 说出基督工作『一次永远』的两大特点？

『一次永远』说出基督工作的两大特点：

A 只需『一次』便成功了『永远』的果效；我们的事奉工作若真是在主里面作的，或说是主从我们身上作出来的，便具有长远的果效(参林前十五 58)。

B『坐下』含有得享安息の意味；信徒的事奉工作，如果真正『负主的轭，学主的样式』的话，也必能心里得享安息(太十一 29)。

「坐下」：重点不是在「坐下」的动作，而是指取得权威地位的庄严举动。

「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献上了一次永远有效的赎罪祭」。(新译本)。

「叫...完全」：原文时态是「完成式」，加上「永远」更强调出基督献祭的永久功效。是相对于「献祭制度无法使人完全」，而指基督替死让人可以与神建立亲密而正常的关系。

8、v13 如何理解『祂仇敌成了祂的脚凳』？

指仇敌完全服在祂的脚下(参一 13 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

基督的救赎大工已成，魔鬼的结局已定，现今祂虽然猖狂，但也不过是垂死之前的挣扎。与旧约献祭工作相对的，耶稣只一次献上自己，就已经成全了救赎工作。不须要像旧约祭司一样不断劳苦的做重複而无效的工作。直到祂的仇敌完全被征服。

9、v14、基督仅只『一次』献祭，就使我们『永远』得着成圣的地位；

从今以后，我们随时都可以靠着祂坦然来到神面前(参 19，22 节)。

我们就是『那得以成圣的人』，成圣不仅是我们的身份地位，也该是我们的生活表现，所以我们应当天天继续不断地靠着圣洁的灵，圣别我们的思想、爱好、言语和行为，作个名副其实的圣徒。

基督如何得胜，属祂的人也必如何得胜，我们只要取用基督宝血的功效，就必胜过众仇敌(参启十二 11) 弟兄胜过祂，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

(六)、圣灵和圣经也一起为这个新的献祭制度作见证 10:15-18

10、圣灵和圣经怎样一起做见证？

「作见证」：原文是现在式，表达圣灵在现在(作者写信时)仍然作见证。

v15「圣灵也对我们作见证，」『圣灵』就是神的灵，祂是住在信徒的里面(林前三 16)，要引导我们明白(或作进入)一切的真理(约十六 23)；

『我们』在此指《希伯来书》的作者和读者，亦可扩大而指古今中外所有的信徒；

『作见证』指给我们证实，或证实给我们看。所以我们应当勤读圣经，好让圣灵能借着圣经上的话继续对我们作见证。

v16「主说，」下面的话引自耶卅一 33。

「那些日子以后，我与他们所立的约乃是这样，」『他们』指以色列家(参八 10) 主又说：那些日子以后，我与以色列家所立的约乃是这样：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就是神的选民，预表新约的信徒。

「我要将我的律法写在他们心上，」『我的律法』指神对祂子民的要求，对新约的信徒而言，就是基督的律法(加六 2)；

『写在他们心上』新约律法的特点是用灵写在人的心版上，不是用墨写在石版上(林后三 3)。

「又要放在他们的里面，」『里面』和外面成对比，表示不是要人在外面遵守律法的字句规条，乃是在里面遵行律法的灵和精意(参罗二 28~29；林后三 6)。

v17「我不再记念」：原文是「绝不再被记念」。

◎圣灵透过耶利米书告诉我们，新约是属乎内心的，上帝要赦免我们的罪，也因此那些为了赎罪的献祭制度都可以免了。也就是读者不需要追求那些本可以免除的仪式了。

v18「然而在那里有赦罪(的事)，那里就不再需为罪献祭。」「这些罪过既已赦免，」『这些罪过』指前面所提的罪愆和过犯(参 17 节)；『既已赦免』指不再记念(参 17 节)。

~~~~~

#### 四、实际应用 ( 10:19-13:25 )

##### 一、当以诚以信来到神面前 ( 10:19-25 )

(一) 我们因为耶稣的救赎而有了一个新的地位。 10:19-22

1.至圣所是什么地方？我们敢不敢进入？

我们因耶稣的死得以进到上帝面前。 10:19-20

- 「至圣所」：指的应该是「天上的圣所」。
  - 「坦然」：可以指「客观性的亲近上帝的『自由和权力』」或者是「怀着大胆的信心」
  - 又「新」：指「前所未有的」。
  - 又「活」：指「有效的」、「能有所行动的」。
  - 「从幔子经过」：「通过幔子」，指的应该是「进入至圣所，到上帝面前」。
  - 「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比较好的翻译是「就是通过（或藉着）他的身体」。
- ◎耶稣的死打开了一个新纪元，让我们可以进到上帝面前。

2.在新约中我们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子民。而且阻挡我们亲近神的罪疚感已经除去，因此应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为什么说“新”，“活”的路？用清水洗净？

10:21-22

「大祭司」：原文是「伟大的祭司」。

「神的家」：指「神的子民」。

「治理神的家」：原文直译是「在神的家上」。

「当...来到神面前」：原文是「让我们亲近」，意义自然是「让我们亲近神」。

「诚心」：「真心」、「真诚的心」、「诚实」，也可能包括「真诚 不二」的心。

「心中的天良」：指「良心」。

「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淨了」：「我们良心的邪恶既然被洒淨，身体也用清水洗淨了」。（新译本）

「洒」：在本书用来指摩西和耶稣的洒血，在此应该是指耶稣洒血除去我们内心的罪疚

「用清水洗淨」：可能是暗指「洗礼」，◎心中和外在身体的洁淨，应该是重言法，用来强调基督徒完完全全的被洗淨，可以来到上帝面前。

（二）要坚守指望不动摇，并彼此劝勉，持守聚会。 10:23-25

3.接着什么要坚守信仰，不摇动？

因为上帝是信实的。 10:23

「所承认的指望」：「所宣认的盼望」（新译本）。

「那应许我们的」：原文是「那应许者」，指「上帝」。这裡所提到的「指望」，应该是对即将给予基督徒的产业与新天新地的盼望。

4.信徒该怎样做？为什么不可停止聚会？

彼此关怀，以激发爱心和善行，并且不可停止聚会。 10:24-25

「爱心与善行」：意思是「由爱心生出的善行」。

「不可停止聚会」：「不可持续放弃聚会」、「不可习惯性的停止聚会」。

而是要基督徒不要习惯性的停止聚会。并且也阐明了基督徒聚会的内容不是用来宣告律法捆绑信徒或者是随意聊天，而是要「彼此关怀」、「激发爱心与善行」、「彼此劝勉」

（劝勉彼此持守信仰）。这是当我们要用这段经文劝人来主日礼拜时得要先思考的，会不会我们不是关心弟兄的属灵状况，而不过是为了维持一个「形式」与「律法」。

5、在 10:19-25 的劝勉中，归纳作者提到的重点是？

把「信望爱」三个美德都提到了。

五、警告：不可故意干犯基督（10:26-31）

（一）得知真道以后，如果故意犯罪，就没有赎罪祭，只能等待灭亡了。 10:26-27

6、得知真道以后，如果故意犯罪一什么结果？

●「得知真道」：「领受真理的知识」（新译本）。亦即成了基督徒。

●「真理的知识」：在教牧书信中指的是「归信基督的行动所包含的对上帝决定性的知识」，亦即拥有了这知识，就成了基督徒。

故意：「甘心乐意的」。

「犯罪」：原文的时态指的是「持续性的犯罪」。

「烈火」：原文直译是「火的烈怒」，亦即「用火表达出来的烈怒」。

(二) 如果干犯摩西律法都必须被治死，那践踏更尊贵的神儿子与圣灵，岂不应该承受更重的刑罚。 10:28-29

#### 7、严重的程度？

「干犯」：原文是「废弃」，意思是否认律法的权威，将此律法当成是「无效」。

「践踏」、「将...当作」、「褻慢」：原文时态表示这些都是已经做了的事情。

「践踏」神的儿子：可能表达「把珍贵的东西视为毫无价值，并以鄙夷的态度视之」。

「使他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当成平常」的意思就是「视为俗物」或者「不适合归于上帝」。

「施恩的圣灵」：原文是「恩典之灵」。

「践踏神的儿子」、「将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褻慢施恩的圣灵」，都是来形容10:26的「故意犯罪」行为。

这裡的警告由字面上看起来应该也是指「真基督徒」的背道。不过和来6的警告一样，这是对收信人的预先警告，不管收信人是真基督徒还是假基督徒，谨慎自己不把上帝的恩典当作无效，是很重要的。真基督徒能够透过圣灵的保守避免这罪行，有这趋向的「类基督徒」（很像真基督徒的非基督徒），也能够因为这警告坚定自己的信仰，走向真基督徒的道路。

统称弟兄，包括教会里所有人。真假都有，与新月其他教导是一样的。

(三) 审判者是上帝，他是公义的，必然会报应。而落在上帝的报应裡，是可怕的。  
10:30-31

#### 8、警告众人 上帝的属性怎样的？

「知道谁说」：原文是「知道曾如此说的那一位」，指的是「上帝」。

◎许多基督徒强调爱胜过公义，以至于忘记上帝也是公义的。这裡很清楚的提醒我们，那位慈爱替我们预备救赎计画的上帝也是「公义的」，他一定会处理「故意犯罪」的事情。而不会随便任凭背道的事情发生。

#### 六、当追念往日、持守所信（10:32-39）

(一) 往日收信者忍受各样苦难 10:32-34

9、避免上帝的慈爱或列怒，人的责任是什么？应该怎样做？

a 要回想往日忍耐苦难的日子，自己受苦，也陪伴受苦的人。 10:32-34

「追念」：「积极的回想」。原文的时态是现在式，表示这是作者希望读者不断做的事情。

「争战」：原文是「竞赛」，亦即是「在竞技场内斗争」。这裡表达读者忍耐和苦难的斗争。

「患难」：「外来的逼迫」。

「成了戏景」：原文意义是「公开的使人成为被耻笑、受羞辱的目标」。并且原文时态显示这是一种「时常发生」的情况。

「陪伴」：「同有」、「与...一同有分」。因此这裡表达的并不只有「陪伴」的意思，而包含有「一同有分于苦难」的意思。

b.收信人为了更美的产业宁愿放弃世上的产业，并忍受苦难。 10:34

「体恤」：「同情」，是一种「感同身受」的经历，同时有给予实际帮助的含意。 ●「抢去」：「抢夺」。 ●「甘心」：「带着喜乐的」。 ◎

这些收信人曾经忍受公开的侮辱，并与苦难中的众弟兄姊妹一同有分，这是何等伟大的勇气。然而这些人终究还是失落了原有的勇气与积极，这也是我们应该要警醒的。

(二) 应该持守勇敢的心，忍耐到底，以致得救。 10:35-39

10、总结作者的鼓励。

a 应该持守勇敢的心。 10:35 「丢弃」：扔掉一件东西，好像那东西是毫无价值似的。

b.要忍耐、行完神的旨意 10:10，就会得到所应许的。 10:36-37

c.义人要因信得生，而退后就进入沉沦，基督徒应该不是会退后以致沉沦的人。 10:38-39

「退后入沉沦」：「退缩以致灭亡」。

得救」：原文是「获得」的意思。「灵魂得救」：比较好的翻译是「获得生命」。

◎ 10:37-38 引用七十士译本的 哈 2:3-4 赛 26:20，组合成一段劝勉读者依赖信心而活以得应许，而不胆怯退缩而沉沦。